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

承辦人：鄭鈺慧

電話：02-27256256

電子信箱：libby@civil.tc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民戶字第10330426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30426100A00\_attch1.jp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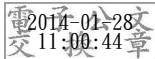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印製之新式戶口名簿宣導海報1張，請透過網站、跑馬燈等協助刊登宣導文字」配合宣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3年1月21日台內戶字第10300739142號函續辦辦理。
- 二、為利民眾周知103年2月5日起實施新式戶口名簿，瞭解新式戶口名簿之特色及功能，內政部已製作宣導單張海報，請透過網站、跑馬燈等協助刊登宣導文字，宣導文字建議以：「內政部103年2月5日起實施新式戶口名簿，可替代戶籍謄本。」。
- 三、另請區公所、戶政事務所協助於各所入口處或村里民聚會時等場合發送民眾。區公所、戶政事務所海報張數另計。
- 四、旨揭內政部印製之單張海報另送，另檢附海報宣導單張電子檔1份，供彈性印製使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政府民政局除外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